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GHUA LANDE SCITECH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自願公告
主要股東之持股變動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內資股轉讓

董事會已接獲浙江升華通知，其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交易時段後)與某些購買方訂立了各自的股份轉讓協議，其中包括吳先生(其高級管理人員)和張先生(創建科技董事長以及本集團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的關鍵高級管理人員)。據此，浙江升華將按每股內資股人民幣0.22元(相等於約0.24港元)的價格向購買方轉讓合共48,280,000股內資股。根據各自的股份轉讓協議，浙江升華將分別向吳先生和張先生轉讓21,000,000股內資股和20,320,000股內資股。

H股購買

董事會亦已接獲陞洋及張先生分別通知，他們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各自分別購買了44,130,000股H股及7,690,000股H股，價格為每股H股0.25港元。

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內資股轉讓事項及H股購買事項完成後，(i)控股股東集團將合共擁有168,846,930股內資股及93,13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51.72%，並將繼續保持單一控股股東的地位；(ii)吳先生將合共擁有21,000,000股內資股及12,80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67%；及(iii)張先生將合共擁有20,320,000股內資股及20,32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8.02%。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內資股轉讓

董事會已接獲浙江升華通知，其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交易時段後)與某些購買方訂立了各自的股份轉讓協議，其中包括吳先生(其高級管理人員)和張先生(創建科技董事長以及本集團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的關鍵高級管理人員)。據此，浙江升華將按每股內資股人民幣0.22元(相等於約0.24港元)的價格向購買方轉讓合共48,280,000股內資股(「內資股轉讓事項」)。根據各自的股份轉讓協議，浙江升華將分別向吳先生和張先生轉讓21,000,000股內資股和20,320,000股內資股。

內資股轉讓事項下的每股內資股人民幣0.22元(相等於約0.24港元)的對價是有關各方在計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H股0.202港元溢價約18.81%及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每股資產淨值約人民幣0.21元(約等於0.23港元)溢價約4.76%。

內資股轉讓事項將在(其中包括)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就轉讓的內資股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完成後生效，預計將在各自的股份轉讓協議日期起計大約十(10)個工作日完成。

H股購買

董事會亦已接獲陸洋及張先生分別通知，他們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各自分別購買了44,130,000股H股及7,690,000股H股，價格為每股H股0.25港元(「H股購買事項」)。

H股購買事項下的每股H股0.25港元的對價是有關各方在計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H股0.202港元溢價約23.76%及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每股資產淨值約人民幣0.21元(約等於0.23港元)溢價約8.70%。

進行內資股轉讓事項及H股購買事項的原因

誠如內資股轉讓事項及H股購買事項有關各方所通知，進行內資股轉讓事項及H股購買事項是鑑於有關各方(i)對本集團發展的認可；(ii)表達他們對中國移動互聯網服務行業持續健康增長的信心；及(iii)希望加強本集團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之關鍵高級管理人員的推動力及權益，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發展。

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內資股轉讓事項及H股購買事項完成後，(i)控股股東集團將合共擁有168,846,930股內資股及93,13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51.72%，並將繼續保持單一控股股東的地位；(ii)吳先生將合共擁有21,000,000股內資股及12,80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6.67%；及(iii)張先生將合共擁有20,320,000股內資股及20,320,000股H股，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8.02%。

本集團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i)硬件及計算機軟件銷售；(ii)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iii)提供電商供應鏈服務；及(iv)提供電信增值服務。

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如欲查詢有關本集團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在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landpage.com.cn)上發佈的有關文件。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106)
「控股股東」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集團」	指	浙江升華及陞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以人民幣認購的本公司內資股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於GEM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創建科技」	指	浙江創建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提供智慧城市解決方案業務
「吳先生」	指	吳夢根先生，浙江升華之高級顧問
「張先生」	指	張旭光先生，創建科技之董事長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陞洋」	指	陞洋有限公司，浙江升華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	指	內資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工作日」	指	中國持牌銀行於其正常營業時段一般開門營業的任何日期(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或法定假日)
「浙江升華」	指	浙江升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控股股東，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於本公告內，以人民幣列值的金額乃以人民幣0.9043元兌1.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即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並無作出任何聲明表示港元為單位的款項應已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或可予兌換。本公告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

承董事會命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戚金松

中國湖州市，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戚金松先生、陳平先生、管子龍先生及徐劍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家楣先生、黃廉熙女士及沈海鷹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不存在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andpage.com.cn。

* 僅供識別